

財團
法人

台北市臺灣省城隍廟

函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
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19 日
發文字號：省城隍廟字第 112012 號

地 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 14 號

聯絡人：王真如

電 話：02-23615080

傳 真：02-23832262

電子郵件：citygod.taiwan@gmail.com

主 旨：本廟為獎勵成績優秀清寒學生特設立清寒獎助學金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廟自九十二年起成立清寒獎助學金，於一〇〇年起增設名額，每名伍仟元。
- 二、依細則所列廿八所學校，每所學校計五至十名，希望貴校推薦，依細則規定辦理之。
- 三、申請所需檢附文件：申請書，學期成績單，清寒證明；
本函檢附申請表格請自行影印。
- 四、經本廟審核完成後，領取時間另行通知。

董事長 蘇宏仁

財團法人 台北市臺灣省城隍廟清寒獎助學金發給細則

第一條：本廟為獎勵成績優異清寒學生，特訂定此細則。

第二條：本廟清寒獎助學金錄取標準如下：

校名	錄取名額	成績標準	獎學金金額
台北市全區 公立高中 合計 28 所	每校五~十名 在校學生	學業成績 <u>七十分以上</u> 德行評價 <u>優秀</u>	每名伍仟元

第三條：獎學金申請資格：凡在校學生成績符合標準者，填好表格，經學校審核通過，推薦至本廟，由本廟審核通過後核發。

第四條：申請日期定為每學期結束後（九月底、三月底）為之。（本學期申請日期至十月三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）

第五條：因名額有限，如有申請他處獎學金請勿重複申請。

第六條：細則如有修訂依本廟董事會通過後實施。